

冯自由著

革命逸史

第四集

中华书局

冯自由著

革命逸史

第四集

中华书局

内部发行

革 命 逸 史

第四集

冯自由 著

*

中 华 书 局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 36 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石景山区中华书局印刷厂印刷

*

787×1092 毫米 1/32·8 1/4 印张·168 千字

1981年7月第1版 1987年7月北京第2次印刷

印数 13,201—15,300 册

统一书号: 11018·930 定价: 1.40

ISBN 7—101—00245—5 k·109

本书第四集大意

一、本书第四集材料系汇集民国前香港中国日报，美国旧金山大同日报，加拿大大汉日报，及民国后香港大风旬刊，重庆中央周刊，三民主义半月刊，组织旬刊，华侨先锋，扫荡日报，南风月刊，永安龙凤月刊各刊物，重新整理而成。并根据事实时期人物三者分别先后，另行编排。

一、本书所载史料，除就著者记忆力所及，分别录出外，其餘概以己亥年（民国前十三年）出版之香港中国日报及著者多年保存之笔记函牒，民元临时稽勋局调查表册为底本。就中大部分属于著者个人所独有，而为任何人所不知，即或稍知而不得其详，吉光片羽，弥足宝贵。二十年来迭蒙各公私文化机关及诸作家尽量采用。或编入党史，或选作教材，或改译语体，或演成剧本，具见拙作信而有征，殊深庆幸。惟拙作材料既大部为著者个人所独有，一切记载皆有来源可寻，甚望一般采用人士分别注明出处，以重责任。掠美之讥，文人所耻，此为文明国家尊重出版权及著作权所应尔。愿共勉之。

一、本书可与民国十七年出版之拙著中华民国开国前革命史上中下三编互相印证参考，盖开国前革命史乃记述每次革命运动之本末，而本书则特重团体组织及个人传记轶事，大足以补开国前革命史所未及。

一、本书于清朝年号概用甲子纪元代之，其下均注明公元后一九某某年或民国前某某年，以资识别。大抵前在上海香港写作者，多用公元注释，近在重庆写作者，多用民国前某年注释。兹以急于出版，未能整齐一律，读者谅之。

目录

本书第四集大意

兴中会组织史

一 孙总理革命立党之动机	一
二 檀香山兴中会之发源	二
三 香港兴中会总部与起义计划	八
四 广州兴中会及乙未庚子二役	一〇
五 横滨兴中会	一四
六 南非洲兴中会	一六
七 台湾兴中会	一七
八 越南河内兴中会	一七
九 兴中会特设东京军事学校	一八
十 檀香山兴中会之复兴	一九
十一 旧金山兴中会	二一
十二 兴中会改组同盟会	二二

兴中会会员人名事迹考·····	二三
兴中会初期重要史料之检讨·····	六四
澳门华侨与革命运动·····	七一
孙总理庚子协助菲律宾独立及购械失败始末·····	七七
孙总理庚子运动广东独立始末·····	七八
记东京大同学校及余更名自由经过·····	九七
记东京中国留学生会馆·····	九九
壬寅大明顺天国失败始末·····	一〇一
民生主义与中国政治革命之前途·····	一〇九
美洲革命党报述略·····	一二九
南洋各地革命党报述略·····	一三八
海外各地中国同盟会史略·····	一四九
惠州革命军首领邓子瑜·····	一七三
美军人争取中国帅印之一幕·····	一七七
日轮幸运丸二辰丸与革命党之关系·····	一七八
湖北日新学社社长吴贡三·····	一八五

檀香山自由新报小史·····	一八六
香港支那暗杀团成立始末·····	一九一
林冠慈陈敬岳狙击李准·····	二〇一
美洲华侨与辛亥革命·····	二〇四
辛亥革命贵州光复纪实·····	二一五
贵州自治学社社长鍾昌祚·····	二二一
贵州代都督赵德全·····	二二六
贵州巡防营总统黄泽霖·····	二二八
贵州首义发难者杨树青·····	二三一
清将李准与辛亥广州光复·····	二三三
目前健在之民国前革命报人·····	二三七
抗战期内死亡之同盟会员·····	二四五
同盟会籍国民党第六届中委之检讨·····	二四七
日人德富苏峰与梁启超·····	二五一
日本大牟田之中山纪念堂·····	二五四
关于原子及原子弹之史料二则·····	二五五

革命逸史第四集

兴中会组织史

一 孙总理革命立党之动机

中华民国之产生，由于中国同盟会之艰难缔造；而中国同盟会之前身则为孙逸仙先生（以下概称总理）所手创之兴中会，此凡读革命史者无不知之也。考孙总理最初手创兴中会于檀香山，系在民国前十八年甲午十月，而其革命立党之动机，则远在民国前二十六年丙戌。其动机可分三期：一为丙戌肄业广州博济医学院时期，其同学有惠州人郑士良者。自少投入洪门三合会，颇得众心，总理知其有志革命，因与深相结纳，以备后用，是为联络会党共谋国是之开始。二为丁亥（民国前二十五年）肄业香港雅丽士医学院时期，在学时获识同志陈少白、杨学龄、尤列三人，恒假歌赋街杨耀记商店为政治聚谈所，时人以其高谈造反覆满，故以四大寇三字称之。总理于将毕业医校之前一年，更结交辅仁文社社员杨衢云、谢缵泰二人，相与志同道合，为他日扩大兴中会之张本。三为壬辰（民国前二十年）广州行医时期，时得同志左斗山、魏友琴、程璧

光、程奎光、王质甫、程耀宸诸人，遂假双门底圣教书楼后进礼拜堂及广雅书局内南园抗风轩为密谈时政之俱乐部，旧友尤列、陆皓东、区凤墀等与焉，是为乙未（民前十七年）九月广州第一次革命运动之导线。上述三期为总理革命立党之动机，亦即甲午兴中会在檀香山成立之前奏也。更就兴中会之组织及地域而言，自乙未檀香山第一次会成立以迄乙巳（民前七年）改组同盟会之十一年间，经总理及杨衢云、陈少白三人所设置之总会分会凡十区，一即总理最初发起之檀香山第一次会。二为乙未香港总部，外称乾亨行。三为乙未广州分会，外称农学会。四为乙未横滨分会。五为丙申（民前十六年）杨衢云经手之南非洲分会。六为丁酉（民前十五年）陈少白经手之台湾分会。七为壬寅（民前十年）安南河内分会。八为癸卯（民前九年）特设之东京革命军事学校。九为癸卯檀香山分会之复兴，希炉埠及各小埠分会属之。十为最后之甲辰（民前八年）旧金山分会。以上所说十区，于乙巳六月改组同盟会时，各地兴中会之组织健全而整个加入新革命大集团者，只有香港、河内、檀香山三处而已。兹就各地兴中会成立之历史，及其组织之次序，分别述之。

二 檀香山兴中会之发源

孙总理始创兴中会实录 檀香山为兴中会最初之发源地，亦为孙总理幼年之读书所。甲午年（民前十八年）夏秋间，中日两国以朝鲜东学党事件势将构衅，时局严重，总理因至天津上书直督李鸿章，条陈改革，为鸿章所拒，知满清政府积弊重重，无可救药，非彻底改造，决不

足以救亡。遂于是岁秋自上海重游檀岛，拟向旧日亲友集资回国，实行反清复汉之义举。

总理少在檀岛耶教学校肄业，同学及故旧至众，其兄德彰（原名眉字寿屏）为茂宜岛大畜牧家，交游至广，总理莅檀后，先赴茂宜牧场就商于乃兄，德彰首赞成之，且愿划拨财产一部为助。更移书檀埠各亲友为总理先容，其时华侨风气尚极闭塞，闻总理有作乱谋反言论，咸谓足以破家灭族，虽亲戚故旧亦多掩耳却走。经总理多方游说，奔走逾月，仅得同志数十人。

冬十月间假卑涉银行华经理何宽宅开第一次成立会，列席者有何宽、李昌、刘祥、程蔚南、邓荫南（原名松盛）、郑金、黄亮、黄华恢、鍾木贤、许直臣、卓海、李禄、李多马、林鉴泉、郑照、刘寿、鍾字、曹采、刘卓、宋居仁、陈南、夏百子、李杞、侯艾泉等二十余人。

总理为主席，即由主席提议定名曰兴中会，规定以振兴中华挽救危局为宗旨，并宣布所起草章程九条，众无异议。旋公举永和泰商号司事，刘祥及何宽为正副主席。永和泰号司账黄华恢为管库。程蔚南、许直臣为正副文案。李昌、郑金、黄亮、李禄、李多马、邓荫南、林鉴泉等为值理。章程内载每会员须纳会底银五元。另设银会集股举办公家事业，每股科银十元，成功后收回本利百元。文中尚不便明言筹餉起兵字样，以免会员有所戒惧，盖其时华侨尚多不脱故乡庐墓思想，惴惴于公使领事之借辞构陷也。会毕，总理令各会员填写盟书，由李昌宣读，各以左手置耶教圣经上，高举右手，向天次第读之，如仪而散。自是相继入会者，尚有杨纳、

李杞、侯艾泉、卫积益、李光辉、孙德彰、杨德初、陆灿、叶桂芳、尹煜传、邹德明、容吉兆、简永照等九十余人，会员总数约一百三十人。是月二十七日（即阳历十一月二十四日）开始收取委员会底及银会股银，两项所得不满美金二千元。总理以事机日迫，急于返国，而所集戈戈之数，殊不敷大举之需，于是异常焦灼。德彰闻之，乃更以每头六七元之价，贱售其牛牲一部，以充义餉。邓荫南亦尽变卖其农场，表示一去不返之决心。同时总理复假其师芙兰谛文牧师所设学校。延一丹麦国人前曾充当中国南洋练兵教习名柏者，教授各同志兵操，每星期操练二次，同志中受教者，有侯艾泉、李杞、郑金、郑照、许直臣、杜守传、程宸臣、陆灿等二十余人。至十二月初旬，总理核算所得，约合港币一万三千元，遂即束装归国。同志先后返香港参加义举者，有邓荫南、宋居仁、夏百子、陈南、李杞、侯艾泉诸人，是为乙未（民国前十七年）九月广州首义之导火线。惟檀岛各党员资产多非富裕，或经营小商店，或开设小农场，实力殊不充厚，于总理归国后，即不能有所接济。总理于乙未秋失败后，是冬重渡檀岛计划再举，居檀多月，诸同志皆无以应之，故总理不得已而有美洲之游。

兴中会最初章程原文

兴中会原始章程九条由总理手订，与其后香港总会所修订者，略有不同，录之如下：

兴中会章程（最初在檀香山议决原文）

中国积弱非一日矣，上则因循苟且，粉饰虚张，下则蒙昧无知，鲜能远虑。近之辱国丧师，

剪藩压境，堂堂华夏，不齿于邻邦，文物冠裳，被轻于异族，有志之士，能无抚膺。夫以四百兆苍生之众，数万里土地之饶，固可发奋为雄，无敌于天下。乃以庸奴误国，荼毒苍生，一蹶不振，如斯之极。方今强邻环列，虎视鹰瞵，久垂涎于中华五金之富，物产之饶。蚕食鲸吞，已效尤于接踵，瓜分豆剖，实填虑于目前。有心人不禁大声疾呼，亟拯斯民于水火，切扶大厦之将倾。用特集会众以兴中，协贤豪以共济，抒此时艰，奠我中夏，仰诸同志，盍自勉旃。谨订规条臚列如左：

一、是会之设，专为振兴中华维持国体起见，盖我中华受外国欺凌，已非一日，皆由内外隔绝，上下之情罔通，国体抑损而不知，子民受制而无告，苦厄日深，为害何极。兹特联络中外华人创兴是会，以申民志，而扶国宗。

一、凡入会之人每名捐会底银五元，另有义捐以助经费，随人惟力是视，务宜踊跃赴义。

一、本会公举正副主席各一位，正副文案各一位，管库一位，值理八位，差委二位，以专司理会中事务。

一、每逢礼拜四晚本会会议一次，正副主席必要一位赴会，方能开议。

一、凡会中所收会底各银，必要由管库存贮妥当，或贮银行，以备有事调用。惟管库须有殷商二名担保，以昭郑重。

一、凡会中捐助各银，皆为帮助国家之用，在此不得动支，以省浮费。如或会中偶遇别事

要用小费者，可由会友集议妥当，然后支給。

一、凡新入会者须要会友一位引荐担保，方得准他入会。

一、凡会内所议各事，当照舍少从公之例而行，以昭公允。

一、凡以上所定规条，各友须要恪守，倘有善法，亦可随时当众议订加增，以臻完美。

按上述之檀香山兴中会原始章程九条，后经香港总会修正为十条，与原文大同小异，即现时坊间印本所载之兴中会宣言书是也。惟当日尚无革命及宣言书等名辞，自民国十七年余著中华民国开国前革命史出世，始改称章程二字为宣言书，嗣后公私出版各刊物多沿袭余著，似不知原文为章程二字者。其实章程与宣言书意义不同，为时代性区别起见，应遵照原文为是。又原始章程规定公举干事，有正副主席、正副文案、管库、值理、差委等名目，其后香港总会复修正为总办、帮办、管库、华文案、洋文案、董事等名目，皆为当日香港旧译名辞总理特沿用之耳。英文革命 Revolution 一字，旧译为造反，即同此例。

檀埠兴中会会费收支表

檀香山兴中会成立后，从甲午十月二十七日（即阳历一八九四年十一月二十四号），开收会底银及银会股份银，前后收入美金一千三百八十八元。此项收支表由副主席何宽保全三十年，题曰兴中会会员及收入会银时日与进支数。表内时日概用阳历，所载第一日开收会费之日，查当年阴阳历对照表为甲午十月二十七日。故檀埠兴中会成立之第一日虽不能确实证明为何

日，然以总理当日筹款之迫切情形推断之，当不出开成立会后之十日以内，殆无疑义。又上表所记会员人数共一百十二人，惟其中有一人二名者，有只付银会股份银而未交会底者，有直接付总理收者，故会员人数实不只此数，以代远年湮，无从查考，大概细数不满一百三十人。兹照录何宽所保全之进支表如下，此表曾载檀山自由新报某年编印特刊之「檀山华侨」号。

兴中会会员及收入会银时日与进支数列左：

一八九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何宽、李昌，二十八日卫积益，二十九日李光辉、黄锦凤、何早、宋居仁，十二月六日刘卓、林鉴泉、李多马、程恒心、曾胜、陈孟谦，七日叶桂芳，十日黄亮，十一日鍾宇，十三日程蔚南，二十日尹煜传、许直臣、夏百子、黄庆培，一八九五年正月三日胡咏、李月、陆望华、杨纳、毛恩福，十日郑发、古义，十七日梁宾，廿一日郑仲昭、欧阳晃、许振、黄二、谭弼、容天煦、杨德初、谭全、谭瑞、容吉兆、孙眉、陆檀生、刘登、黄卓山。

邓松盛介绍来支会友十五名列下：陈天养、冯明、邓显德、邓松盛、邓合、伍于洽、伍亚来、吴俊德、吴元德、黄保、刘宗、郑子见、林培、邓贵德、邓黄彩，二月二十八日杨伯贵、刘罗发，四月十七日赖养、邹德明、冯才明、李润贵、黄木、张丁、李六、鍾木贤、刘祥、张福如、卓海、李照、许进、郑金、许帝有，二十日陈南，二十二日陈五和、黎显祥、黄纯、李

超、吴桓、卓海、陈槛君、戴贵、李林、简永照、萧义胜，五月二日程祖安、刘森，五月八日梁泽袍、林辉、陈帝棠、程道、骆疾、曹彩、李霭云、林德珠、何义、黄后、陈炳阶、程雨亭，六月二日伍云生、邬秀、胡廷、张丁贵、伍珍、李纶、黄秋、曾维高、叶金、李杞、侯艾泉。

上列各会员每名捐入会底银五元，独宋居仁则三元，共进会员银二百八十八元。又进邓松盛股份银三百元，进土人股份银二百元，古同股份银一百元，郑仲股份银一百元，容吉兆股份银一百元，孙眉股份银二百元，李多马股份银一百元。（孙自带）

进各友会底银二百八十八元，进各股份银一千一百元。

共进银一千三百八十八元。

支孙逸仙汇单通用银二千元（五二算）一千零四元。

支孙逸仙自带一百元，支附电信回上海电资二十元〇八毛。

共支银一千一百六十元〇八毛，除支存银二百二十七元二毛。

一八九五年二月二十六日支宋居仁回唐水脚银二十五元。

三 香港兴中会总部与起义计划

乙未（民国前十七年）正月初旬，孙总理自檀香山归抵香港。即召集旧友陆皓东、郑士良、陈少白、杨鹤龄、区凤墀等创设兴中会总部，并拟联合各地同志扩大檀香山兴中会之组织，以利进行。因素知辅仁文社社员杨衢云、谢缵泰等平日宗旨相同，遂与接洽组党事件。衢云素有

大志，精通武术，尤好行侠赴义，于总理习医时已相结识。至是欣然赞成。港侨于是陆续缔盟者，更有谢纘泰、黄咏襄、周昭岳、余育之、徐善亭、朱贵、丘四等数十人。

筹备既竣，即于是月下旬租定中环士丹顿街门牌十三号为总会所，榜其名曰乾亨行，借避警探耳目。二十七日开成立会，会名仍称兴中会。凡入会者须一律高举右手向天宣誓，其誓辞曰：驱除鞑虏，恢复中华，创立合众政府，倘有贰心，神明鉴察。更将檀香山所定章程修正为十条，并规定总会支会之权限，以资遵守。总会成立后，众议决定在广州筹备大举，推定总理驻广州专任军务，郑士良、陆皓东、邓荫南、陈少白等佐之。衢云驻港专任后方接应及财政事务，黄咏襄、谢纘泰等佐之，二月二十日决议决遴选健儿三千人，由港乘轮船至广州起事之策略。

陆皓东提议用青天白日旗式以代满清之黄龙旗，亦是日通过。是秋七月各方运动将次成熟，众以乾亨行渐有警探窥伺，遂于是月初八日撤销之。八月二十二日众以发难在即，始投票选举会长，名之曰伯理玺天德，此职即起事后之合众政府大总统也。时会中分孙杨两派，衢云要求此席甚力，郑士良、陈少白力反对之。总理不欲因此惹起党内纠纷，表示谦退，力诫士良少白勿与竞争，结果此席为杨衢云所得。迨九月重归广州之役既败，香港总会因而瓦解。至己亥（民前十三年）冬，总理自日本派陈少白至香港，发刊中国日报为兴中会宣传机关，兼理西南各省党务。十二月湘人毕永年与湘鄂两省哥老会龙头李云彪、杨鸿钧、张尧卿、辜天祐等联合各省秘密会党，有公举总理为全国革命党总会长之议。衢云闻之，乃向众辞退兴中会主席一职，并薦